



十月傳媒記事簿

- 港娛免費台ViuTV將於明年四月啟播
- 流動電視覆核敗訴港視不會上訴

電盈旗下香港電視娛樂十月下旬公布免費台取名為「ViuTV」，明年四月在數碼頻道 99 台啟播。香港電視娛樂表示希望與亞視「無縫交接」。該台將有六至七成為自製節目，包括綜藝節目及劇集，且不與藝人簽「死約」，靈活合作，並引入廣東話配音的泰劇，以及播歐洲足球賽事。評論認為，ViuTV 短期內難與無綫爭雄搶收視，但可走另類及多元化路線，吸納年輕觀眾群；不與藝人簽「死約」則可降低經營成本。ViuTV於明年三月先透過現有now客戶的機頂盒及網頁試播24小時免費中文台，並於四月透過由亞視騰出的數碼大氣



電波正式啟播，所有數碼電視機均可直接收看，傳統模擬制式電視機則需加機頂盒才可收看。隨了以傳統傳送模式外，ViuTV亦會以OTT方式播放。此外，ViuTV採取非常進取的廣告策略搶客，黃金時段的30秒廣告面價低至2.7萬元，算上平均67%折扣後，價格低至8900元。比起電視廣播同樣30秒廣告計及折扣後索價至少11萬元，收費僅是TVB的8%。

面對電盈旗下香港電視娛樂、樂視及Netflix等新競爭者加入市場，電視廣播在十月上旬公佈明年廣告價單（Rate Card），當中翡翠台、高清翡翠台等主要頻道「面價」一律加價3%，而針對年輕人為主的J2台，廣告加幅更達一成，並公佈會將高清翡翠台改為「J5」台，不過TVB會提供較大額的折扣優惠，被指廣告收費其實「明升暗降」。此外，冠名贊助節目費用，明年亦減30%。明年巴西奧運時期部分廣告計劃，同樣會提供顯著價格優惠。

另一方面，港視2013年未能申請免費電視牌照，擬透過流動電視平台開台，但通訊局要求港視要有免費電視牌照，才可用DTMB 制式廣播。港視就此提出司法覆核，高等法院原訟庭上月裁定港視敗訴，港視在聽取法律意見後，決定不會就裁決上訴。港視稱，正與通訊辦商討他們於去年四月提交的擬採納 Digital Video Broadcasting- Terrestrial 2（DVB-T2）傳送制式為提供流動電視服務方案，但稱「不能保證該建議會獲批准」。港視發言人稱，現時港視所有劇集已播完，電視節目的製作亦暫停。另外港視就不獲發免費電視牌照的司法覆核獲勝訴，但政府正為此上訴，上訴案已排期至明年二月開審，港視正等待結果，並需按DVB-T2 制式的建議是否獲批，再視乎情況考慮電視業務的發展。

- DBC精簡架構裁員三成
- 鳳凰香港台重組未知影響人數

啟播兩年的DBC數碼電台，十月下旬宣布精簡架構，裁員約三成，約60人受影響被裁，包括30名新聞部員工，新聞部成重災區，只保留八至九人，將來只有新聞簡報，不會派記者出外採訪。24小時新聞頻道下月中起將停播，將改為播放潮流資訊的年輕人頻道，受影響員工會按勞工法例處理。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發言人表示，DBC須提供7條24小時廣播的指定類型頻道，包括兩條新聞財經頻道，除非提出申請並得到批准，否則必須遵守現有牌照規定及建議書節目承諾。通訊局現時並未接獲DBC改變頻道的申請，會與DBC了解其頻道安排詳情，以確定是否符合牌照規定。指政府在與數碼聲音廣播業界討論中，有持牌人曾反映經營上遇困難，政府已決定對數碼聲音廣播發展進行檢討。與此同時，DBC亦遭有線電視入稟高等法院追討約一百一十萬元廣播費用。入稟狀指，原告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早前與被告DBC簽下合同，被告須於今年七月十五日期限前向原告繳付1,116,666萬元作為第二期的廣播費用，惟至十月底仍未有支付。DBC其後示已聯絡有線電視相關部門，指該筆費用應於十月底到期，公司亦準備繳費。



鳳凰衛視逐步精簡人手，上月旗下的鳳凰優悅廣播向港府交回數碼聲音廣播牌照，放棄發展有關項目；同時向通訊局申請在過渡期內豁免遵守有關綜合台首播節目時數的規定，已獲通訊局批准。現時綜合台每天播放10小時首播節目，少於建議書承諾的17小時。除數碼廣播受影響外，衛星台亦不少倖免。十月上旬鳳凰衛視傳出精簡人手，十數名香港台的員工被炒，鳳衛同日承認裁員，但無透露受影響人數。有傳被裁員工不止十多人，有員工擔心裁員行動仍會有第二波。鳳衛裁員顯然與業績有關，鳳凰衛視中期業績轉盈為虧，蝕2309萬元，主要受內地對奢侈品需求降低拖累。

此外，亞洲電視執行董事葉家寶亦在月底表示，密鑼緊鼓準備亞洲電視新牌照的申請，將會發展網絡電視和衛星電視，希望香港和世界各地的觀眾能觀賞亞洲電視的節目。由於有新資金注入，亞洲電視員工的薪金應該能夠妥善發放，亞視亦將會配合新發展方向，調整現時架構。

- 傳聞《文匯報》和《大公報》將合併
- 外交部促泰依法處理端傳媒攝記

十月底在北京召開十八大五中全會，有消息人士對《蘋果日報》透露，本地兩家親中文媒體《文匯報》和《大公報》將合併為報業集團，有關報告已上呈中央。新的報業集團董事長將由《大公報》現任社長姜在忠出任，第二把交椅則由《文



匯報》社長出任。不過，《文匯報》社長王樹成剛在三星期前離任，現由副社長馮瑛冰暫代職務。報業集團直接向中聯辦負責。成立報業集團是希望實現資源互補，發揮更大影響力。兩家紙媒依然獨立存在，但其中一份發售，另一份則免費派發；有傳成為免費報紙的，將是《文匯報》。目前，合併後的運作及安排，尚未有具體方案，但有兩報的員工擔心飯碗不保，恐合併後會出現大裁員。相信在兩報合併過程仍需要磨合。為增加兩報影響力，去年北京已分別向《大公報》同《文匯報》加碼注資多1億元，要求兩報每日多印10萬份免費派發。其中《大公報》專攻商業區同商廈免費派發，主打中產；《文匯報》則轉攻基層，到各公共屋邨派發。

端傳媒攝影記者關學津今年八月赴曼谷採訪爆炸案，因攜帶避彈衣被泰國以「未經許可持有武器」罪名起訴，於十月中在曼谷再次提堂。泰國警方和檢察官已告知關學津的律師，會正式起訴他，最高可面臨5年刑期。關在曼谷提堂後，暫獲准保釋。特首梁振英稱早已向外交部反映事件，但外交部指近日得知事件後立即了解情況，敦促泰方依法公正處理案件，保障當事人的合法權益。中國駐泰國使館十分重視事件，密切跟進，會向當事人提供相關領事保護和協助。香港記者協會對關學津因為執行攝影記者職務而被檢控，表示極度遺憾，記協會密切關注事件，再決定會否有進一步行動。

星島新聞集團十月下旬發出公告，落實擴建將軍澳印刷樓作為新總部的計劃，集團表示已與總承建商簽訂合約，將斥資3.118億元擴建印刷樓，預期工程將於2017年3月完成。又指出擴建工程可節省潛在租金支出，並有更好的運作協同效應。

- 上訴庭推翻原審裁決陳志雲涉貪罪成
- 海天堂上訴得直《蘋果》須披露短片

無綫前業務總經理陳志雲及前經理人叢培崑涉嫌貪污案案歷時五年，最近又有新發展。廉署於2010年3月拘捕陳志雲，半年後正式落案起訴他、經區域法院兩度審訊後均獲判無罪，但律政司不服，兩度上訴，至今年十月下旬終於得到其滿意的結果。高等法院上訴庭裁定律政司上訴得直，認為原審裁決錯誤且違反法律基礎，決定推翻判決，並直接宣判兩人一項串謀收取代理人報酬罪成，又指令原審法官按照此裁決判刑，案件將於十一月



十三日在區院再提堂，兩人續獲准各以現金10萬元保釋，期間不得擅自離港。代表陳志雲的資深大律師表示「未決定」及或「有機會」上訴至終審法院。陳志雲於2011年首次脫罪後，已辭任無綫業務總經理，任職商業電台首席智囊。商台其後發表聲明，強調由始至終相信陳志雲的誠信，並揚言其職位不變；若有需要，陳可隨時申請休假。

與此同時，壹傳媒集團亦捲入多宗官司，首先是《蘋果》告網站偷圖抄報道，被告是香港聯合出版集團旗下子公司雲通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另一間友邦文化有限公司，後者被指於今年七月刊登侵權新聞報道及圖片，十月中遭《蘋果日報》入稟高院索償，《蘋果》一方要求法庭頒令禁止對方再刊登侵權報道及賠償損失。另一宗案件亦涉及《蘋果》，海

天堂前年被踢爆將疑似發霉的龜苓膏沖洗後再出售，其中《蘋果》報道職員疑將霉菌洗走的影片。海天堂隨後入稟法院，控告疑向傳媒「爆料」的前股東蔡國強誹謗及串謀他人損害海天堂生意。更要求作為第三方的《蘋果》披露原始片段，但遭聆案官拒絕。海天堂早前就聆案官決定上訴，法官在十月底判海天堂上訴得直，《蘋果》須披露原始片段。此外，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於2012年裁定壹傳媒旗下雜誌《忽然一周》及《FACE》，偷拍藝人黃宗澤、王浩信與妻子陳自瑤，並刊登其私密照片，嚴重違反保障個人資料規定，向兩雜誌發出執行通知糾正。兩雜誌向署方提出上訴遭駁回，去年入稟申請司法覆核。兩雜誌在月底終同意撤回司法覆核申請及支付署方訟費。

梁麗娟

傳媒評論員

11.2015